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8 次行政會議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3 日(星期三)上午 9:00

二、 地點:本校明德樓 2 樓簡報室

四、出席:如簽到表

五、 管控表:

	109 年度工程管控表(1090603)								
項	業務	工程名	招標期程		施作期程		驗收期程		
次	單位	稱	設計標	工程標	製作工期	完工日期	(目前進度)		
1	總務處	綜育建工程	104. 9. 3 0~104. 1 0. 20	105. 6. 24~ 105. 9. 8	原 420 更 107 法 日 107 法 日 1551 。		1081121 完成 1090417 使目水預辦次綠理 收得		
2	實習處	資老窗工訊舊防程館外水	逕厚築務理1080726 洽文師所 1080726 邱建事辦 26	1.1080906 決標 1090316 新標案決 標	60 日曆天	預52因物移擬計10現1開調10通單計5實品,申工9場90工會90知位1完習未包請期51查5中 52監變90工處搬商不 9 驗5協 8 造更	1090109 召開 履納 會議 1090130 終此 契約,即 1090203 期 重新招標 1090312 標評選		

	109 年度工程管控表(1090603)							
項	業務	工程名	招標期程		施作期程		驗收期程	
次	單位	稱	設計標	工程標	製作工期	完工日期	(目前進度)	
						設計		
3	總務處	實樓	1081118 遊雞 第6 1081126 議價				1090109召開 日本員1090131 日本員1090131 日本員1090131 日本員200131 日本頁 日本頁 日本頁 日本頁 日本頁 国本頁 国本頁 国本頁 国本頁 国本頁 国本頁 国本 日本頁 国本 日本頁 日本頁	
4	總務處	體育館 地坪程 300萬 (經)	1090305 委託恩 典設計 監造	1090414 開標	60 日內竣工	目 反現 現 現 現 展 現 展 現 果 明 報	展延至 1090930 1090429 開工 前協調會	
5	總務處	綜樓 順整 震 震 所 工 資 (資)	1090331 委託謝 侑達設 計監造	1090602 開標			387 萬元(已 撥)期程至 1090630 1090428 預算 書圖審查	
6	總務處	南側圍 牆修繕 計畫 (資)	委託恩 典(未簽 約)				360 萬(已撥) 期程至 1090630	
7	總務處	學庫室整程資車下位工畫	1090331 委託謝 侑達設 計監造	1090602 開標			109 年 6 月 30 日前以決標金 額請領,期程 至 1091210 1090428 預算 書圖審查	

	109 年度工程管控表(1090603)								
項	業務	工程名	招標期程		施作期程		驗收期程		
次	單位	稱	設計標 工程標		製作工期 完工日期		(目前進度)		
8	總務處	無障礙 ・ ・ ・ ・ ・ ・ ・ ・ ・ ・ ・ ・ ・ ・ ・ ・ ・ ・	1.10904 27 委豊師所 2.10905 12 議	1090602 開標					
9	教務處	跨習多 報 多 教 工 程	1109052 5. 委託 拾跡建 築所	預計 6/16 開標					
10	實習處	餐旅/客房/縫紉	1.10905 21						

六、管控討論:

- ◎廁所工程經費不足部分由學校經費挹注。
- ◎請總務處儘快處理體育館三樓球場窗戶開、關配電事宜。
- ◎請總務處、學務處、教官室、特教組討論地下室停車場重新整修事宜,並特別留意防滑區域。

七、 主席致詞:

1. 請學務處協調召開畢業典禮籌備會議。

2. 暑期颱風季節將至,請總務處評估處理本校南洋杉及樹木修剪事宜。

八、 各處室報告:

(一)教務處報告:

- 1. 依據 109 年 5 月 26 日教育部臺教授國部字第 1090056105A 號函,學校進用 或運用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前,應訂定相關規定,並循校內行政程序 通過後實施。
- 2.109 年度臺南市語文競賽將於 6/7(週六)至 6/8(日)舉行,各場次領隊老師 及競賽地點為:
 - (1)原住民族語朗讀:109/6/6(週六)永康區三村國小,由邱貴芬組長擔任領 隊老師。
 - (2)文場:109/6/7(週日),競賽地點為新化區新化國小除學生參加競賽外, 本校圖書館張家榮主任參加教師組「寫字」項目競賽,並由邱貴芬組長 擔任領隊老師。
 - (3)武場:109/6/7(週日),國語演說競賽地點為東區崇明國小、由楊基宏主 任擔任領隊老師、閩南語演說競賽地點為文元國小,委請外聘閩南語演 說指導老師謝清美老師協助擔任領隊老師。
- 3.109/6/25(週四)為端午節,6/26(週五)彈性放假,相關課務將於6/20(週六) 補課。
- 4. 本校申請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至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之「109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扶助方案計畫」經費已核定通過,近日將彙整並調查高一至高二國、英、數、會計、經濟等課程全年級段考成績後 35%學生上課意願並協調任課教師開課。
- 5.109 年國中教育會考於 5/16(六)、5/17(日)辦理完成,感謝各處室教師同仁的協助。
- 6.109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 5/16(四)分發結果放榜,本校共7位學生錄取,榜單如下:

班級	姓名	錄取學校	錄取科系科組學程
貿三甲	周玉理	逢甲大學	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學系

貿三乙	吳奕臻	義守大學	娛樂事業管理學系影視娛樂組(國 際學院)
應三甲	蔡寬容	國立交通大學	外國語文學系
應三乙	楊岳熹	静宜大學	英國語文學系-一般組
廣三甲	林暐婷	國立臺東大學	美術產業學系
廣三甲	蘇品甄	長榮大學	台灣文化創意產業學士學位學程
廣三乙	許宛瑜	國立臺東大學	美術產業學系

- 7.109 學年度大學指考報名於 5/28(四)完成,共11 位學生報考。
- 8.109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於 5/28(四)完成,共 478 位學生報名。
- 9. 綜職科三年級 IEP 檢討會議已於 5/20 召開完畢。
- 10. 資源班三年級轉銜暨 IEP 會議於 5/26~6/2 召開完畢。

(二) 學務處報告:

- 1.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疫情趨緩,相關函文與規定公告, 敬請各處室舉此辦理相關活動。
- (1) 依教育部 109 年 5 月 20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9005888 號函規定,遵守下列「防疫新生活運動」之指引並確實執行,大型活動即可不受室內 100人、室外 500 人的限制:
 - A. 參與者須保持社交距離,保持室內1.5公尺、室外1公尺;無法維持 社交距離時,應戴口罩;校方可運用隔板將座位隔開,或採取梅花座 維持適當的安全距離。
 - B. 參與者出入各類場所,無論室內室外,皆要量體溫,並須隨時保持手部清潔,校方也應於入口及場所內提供乾(濕)洗手用品或設備。
 - C. 大型活動應採取實名制,確實執行人流管制及環境的清潔消毒。
- (2) 依教育部 109 年 5 月 26 日臺教高通字第 1090076373 號函公告「教室及 各學習場域環境通風及定期消毒注意事項」(如附件),請各處室配合辦 理。
- (3) 指揮中心 5/28 表示,若 6 月 7 日後國內仍維持本土病例零確診或無社 區感染,將擴大鬆綁生活防疫規範,民眾只要配合實聯制,及落實個人 防護措施(勤洗手、無法維持社交距離時佩戴口罩),從事各項日常及休 閒活動將不再受限於人數規範。

- (4) 請協助宣導本校師生落實「防疫新生活運動」:保持社交距離,室內保持 1.5公尺、室外1公尺。無法維持社交距離時,應戴口罩。落實個人衛生防護:戴口罩、量體溫、勤洗手。
- 2. 學務處近期辦理相關活動,感謝校內各單位同仁協助:
- (1) 5/1~5/31 辦理校園健走活動,目前已經結束,統計共有教師 14 組、學生 19 組報名,俟彙整各組成果後,依比賽辦法頒予得獎人員獎金。
- (2) 5/4-5/18 辦理母親節感恩慶祝活動圓滿結束,數百名同學參與(撰寫賀 卡、協助家務),鼓勵學生勇於表達感謝親恩的心意。
- (3) 108 學年度畢業同學錄印製完成,於 6/2 發放給高三各班同學。
- (4) 本校女籃參加全國高中乙級聯賽南區複賽再度得勝,連續6年代表南區 進入全國前八強(11年有10度進入全國),預計6/5-11到台北參加全國 決審。
- (5) 5/22 開始舉行班際球賽,比賽項目:女子組(高一三排球、高二籃球)、 男子聯隊(排球、籃球、足球),歡迎各位師長蒞臨為同學加油。
- (6) 南商好聲音初賽已於 5/24 辦理完成,共計有 10 組個人、5 組團體進入 決賽,感謝訓育組、班聯會。
- (7) 5/27 畢業歡送會(社團成果展、外籍生才藝表演)已辦理完成,計有9個 社團,及巴西外籍生的表演,整場氣氛熱烈。
- (8)南商文藝獎徵稿活動已圓滿結束,感謝國文科、廣設科、英文科教師們 擔任8項目的評審工作,得獎名次已經公告,恭喜得獎同學。
- 3. 5/27-6/15 學務處辦理「2020 畢業季」系列活動: 5/27 畢業歡送會、6/3 高二才藝競賽、6/10 班級送舊、6/15 畢業典禮。
- (1) 畢業典禮工作籌備會議將於近期召開,敬請相關人員撥冗出席會議,感謝!
- (2) 6/8(一)下午進行畢業典禮頒獎預演,由受獎同學、司儀、儀隊、管樂 隊至中正堂進行排練,感謝教官室、訓育組、活動組、進修部學務組指 導。
- (3) 6/10 (三)6、7 節進行畢業典禮全校預演,請高一二每班 10 名、高三全體同學準時至中正堂進行預演。
- (4) 6/10-6/14 中正堂將交由畢聯會、班聯會進行畢典場地布置,由訓育組 指導,若有需要,敬請各處室給予協助。
- (5) 6/15 畢業典禮,學生8:00 預備, 9 點典禮開始,預計11:45 結束。
- (6) 高三學生畢業在即,請各處室的公假單、獎懲單請盡速送交學務處生輔

組以利學生畢業流程處理。

- 4. 欣逢南商百年榮耀,第一次百年校慶籌備會議已於 5/20 召開,敬請慶祝活動辦理單位彙整活動細節,於第二次籌備會議中提出(預計 6 月底召開)。
- 5. 學期行事曆原訂 6/10(三)下午 6、7 節期末導師會議,因應開學延後,隨之順延,暫至 6/24(三)下午召開,敬請各處室主任蒞臨參加會議。
- 6. 因應國教署臺教國署學字第 1090031297A、1090043570 號函,訂定學校「校園行動載具管理規範」、「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定」等辦法,並經校務會議通過,預計於本學期期末校務會議提案討論。

(三)總務處報告:

- 1. 體育館用電目前因管線與設備不符圖說規範,以致無法順利送電。
- 2. 目前因本校全面裝設冷氣讀卡機,而學生儲值需求量增加,建請購置自動 儲值機,各行政處室使用公務卡,仍維持人工儲值。至於學生因各社團或 開設課程所需購置儲值卡,則參考大專院校做法
 - (1)購買冷氣卡自動售卡及儲值機,可提供購買卡片、儲值卡片及卡片餘額查詢三項服務功能。
 - (2)冷氣卡片購買或儲值後不退費,依個人需求投入金額。
- 3. 目前仍加速報廢物品標售作業,希望清理出更多陳年報廢物品,亦可重獲 有效使用空間。
- 4. 實習旅館紓困方面:
 - (1)依據「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實習旅館委託民間參與整建營運案契約」本案每月租金75,833元、權利金59,000元。因3至5月營業額減少-42.46至-51%。故減收3至5月權利金;土地租金不予減收。
 - (2)依據促參司於相關會議之意見,營運期間將屆滿案件,民間機構投入成本已大致回收,再予延長營運期間,並不合宜。考量本促參案將於110年6月8日期滿,為免影響後續招商等作業,因此不予停止契約期間之計算與延長契約期間。
 - (3)後續事宜將視疫情發展情況,再進行協調或修正檢討。
- 5. 實習旅館到期契約處理方面,已擬文準備通知劍橋妥為處理:
 - (1) 取得旅館登記證 (契約 4.2.3)
 - (2) 每年12月31日將甲方依原契約點交後尚未報廢之營運資產,製作財產及物品清冊送本校備查(契約5.3.1)

- (3) 乙方應於契約期限屆滿前3年提出資產轉移及返還計畫,開始協商簽訂「資產轉移及返還契約」,並於契約期限屆滿前2年完成「資產轉移及返還契約」之訂定,相關資產轉移及返還程序,須符合本契約之規範(契約第九章)。
- (4) 乙方應逐年將保險單及繳費收據副本各一份送甲方收執(契約13.4)

(四)實習處報告:

1.108 學年度下學期「職場參觀」、「校外實習」、「提升學生實習實作」計畫, 目前規劃執行現況如下

108 學年度	下學期「職場	參觀」、「校外實習」、「提升學生實習實作」計
		畫
職場參觀	 執行中	商經科、會計科、國貿科(取消)、資處科、
一地多多	<i>Ŧ</i> / (/1 1	觀光科、應外科、餐飲科(取消)
校外實習	完成	 會計科(完成)、觀光科(取消)
7文7 貝 白	(餘額繳回)	自可有(元成)。他几个(华内)
		商經科、會計科、國貿科、資處科、觀光科、
實習實作	執行中	廣設科、應外科、廣告技術科
		※須於課程安排中使用此經費
计叫效则	完成	恣唐到(中上)
補助證照	(餘額繳回)	資處科(完成)

- 2.109 學年度「職場參觀」、「校外實習」、「提升學生實習實作」、「業師協同」 計畫,進行修正後再審,將於 5 月 22 日(星期五)前完成複審版寄送作業。
- 3.109年5月12日(星期二)至14日(星期四)108學年度商管群、應外科及 觀光科科展圓滿落幕,感謝各科主任及全體師生的辛勞與參與。
- 4.109 年度暑假公民營研習訊息如下:
 - (1)本校暑假核定渡假飯店經營策略結合廚藝實作及導覽解說實務研習,自 109年8月5日至14日辦理,核定人數20人。
 - (2)即日起開放報名至109年06月12日(星期五)23:59止。每位教師最多可報名5個研習梯次,06月20(星期六)12:00系統統一發送錄取結果,錄取教師需全程參與研習。
- 5.109 年專題及創意製作競賽獲獎名單:
 - (1)餐旅群-1 組決賽佳作。
 - (2)外語群-1 組複賽佳作。
- 6.「109年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本校報名71人複審,70人通過

複審,1人修正後補,目前皆已再呈報教育部審查。

- 7. 即測即評第三梯報名已完成報名,預定自109年7月16日開始辦理。
- 8. 近期辦理檢定活動
 - (1)109 年度在校生專案檢定學科及會計事務-人工記帳術科已於109年5 月23日辦理完畢。
 - (2)109年度在校生專案檢定視覺傳達術科已於109年5月30日辦理完畢。
 - (3)109 年 6 月 13 日(六) 辦理 TQC 電腦基金會檢定。
 - (4)109年6月14日(日)辦理全民英檢初級。
 - (5)109年6月6,7,14,21日及7月4,5日辦理全國技術士門市服務術科檢 定。
 - (6) 109 年 6 月 6, 7, 21 日及 7 月 4, 5 日辦理在校生專案檢定會計資訊術科 檢定。。
 - (7)109年7月15,16日辦理在校生專案檢定門市服務術科檢定。

(五) 圖書館報告:

1. 讀寫活動

(1)109 第一梯次閱讀心得、小論文比賽統計分析

1090315 閱讀心得投稿篇數			獲獎篇數(獲獎等第占比)					合計(占總投稿數比)	
學校名稱	總計		特優		優等		甲等		
國立台南高商	120	2	(4.3%)	11	(23.4%)	34	(72.3%)	47	(40%)
國立彰化高商	128	7	(8%)	38	(45%)	39	(47%)	84	(66%)
市立高雄高商	136	7	(10%)	23	(32.4%)	41	(57.6%)	71	(52%)
國立新竹高商	88	4	(8.5%)	7	(14.9%)	36	(76.6%)	47	(53%)
市立台中家商	52	1	(3%)	8	(23%)	26	(74%)	35	(67%)
1090325 小論文	投稿篇數	獲獎篇數(獲獎等第占比)				合計(占總投稿數比)			
學校名稱	總計		特優		優等甲等				
國立台南高商	57	0		2	(22%)	7	(78%)		9(16%)
國立彰化高商	64	1	(3%)	8	(25%)	23	(72%)	3	2(50%)
市立高雄高商	67	3	(8%)	11	(32%)	21	(60%)	3	5(52%)
國立新竹高商	32	1	(9%)	0		10	(91%)	1	1(34%)
市立台中家商	77	1	(3%)	5	(13%)	32	(84%)	3	8(49%)

(2)強化閱讀心得、小論文成績

- A. 庸宣評審格式注意要點
- B. 賽前集合參賽者統一檢閱作品格式是否達標
- C. 建立南商寫手群:網羅(A)曾經參加校內外比賽得獎者(B)段考作文獲得 老師推薦受獎者(C)有志參加各類寫作比賽者結合各 種獎賽策略性、目標導向式培訓,創造本校寫作參賽 傳統。
- D. 辦理賽後閱讀心得寫作輔導:5/27、6/10(三)下午,由黃素芳主講。
- E. 辦理賽後小論文格式檢核輔導:6/17、6/24(三)下午,由張家榮主講。
- (3)讀書心得專刊 QR cord
- (4) 圖書館簡訊 QR cord









2. 研習活動

讀書會專刊136期 讀書會專刊137期 讀書會專刊138期 圖書館簡訊142期

5/22(五)下午辦理優質化講座「人像似顏繪」師生總計約 240 人參加,開啟師生對肖像漫畫的視野,會後當場挑選兩位同學速畫,順利成功。





- 3. 疫情已緩和,晚自修是否開放,敬請商議。
- 4. 場館使用營運狀況

自主學習館與共讀站五月借用一覽表

日期	借用起始	借用結束	地點	班級	申請人	用途	人數
2020/5/1	下午 12:30	下午 1:10	三樓研討室	會一甲	王雪薰	科展道具製作	學生5人
2020/5/4	上午 8:00	上午 9:00	一樓共讀站	貿三丙	翁玫玲	優良書審觀摩展	38 人
2020/5/4	上午 10:00	上午 11:00	一樓共讀站	會三甲	洪麗琴	優良書審觀摩展	39 人
2020/5/4	上午 11:00	上午 12:00	一樓共讀站	商三乙	陳坤德	優良書審觀摩展	39 人
2020/5/4	下午 12:30	下午 1:10	三樓研討室	會一甲	王雪薰	科展道具製作	學生5人
2020/5/5	下午 1:10	下午 2:00	一樓共讀站	商三甲	陳坤德	優良書審觀摩展	21 人
2020/5/5	下午 12:30	下午 1:10	三樓研討室	會一甲	王雪薰	科展道具製作	學生5人

2020/5/5	下午 12:30	下午 1:10	一樓共讀站	觀三甲	盧玉珍	科展道具製作	學生4人
2020/5/5	下午 1:00	下午 3:00	三樓專討室(一)	貿三甲	陳雅婷	專題	學生4人
2020/5/6	上午 8:000	上午 9:000	一樓共讀站	應三甲	翁玫玲	優良書審觀摩展	37 人
2020/5/6	下午 12:30	下午 3:000	三樓研討室	會一甲	王雪薰	科展道具製作	學生5人
2020/5/7	上午 8:00	上午 9:00	一樓共讀站	商三丙	許芳玉	優良書審觀摩展	36 人
2020/5/7	上午 9:00	上午 10:00	一樓共讀站	貿三丁	陳坤德	優良書審觀摩展	38 人
2020/5/7	下午 12:30	下午 2:10	三樓研討室	會一甲	王雪薰	科展道具製作	學生5人
2020/5/8	上午 8:00	上午 9:00	一樓共讀站	貿三乙	李金龍	優良書審觀摩展	36 人
2020/5/8	下午 12:30	下午 1:10	三樓研討室	會一甲	王雪薰	科展道具製作	學生5人
2020/5/11	下午 12:30	下午 1:10	三樓研討室	會一甲	王雪薰	科展道具製作	學生5人
2020/5/12	上午 8:00	上午 9:00	一樓共讀站	觀二甲	孫溥泓	優良書審觀摩展	39 人
2020/5/12	下午 2:00	下午 3:00	一樓共讀站	貿一丁	孫溥泓	優良書審觀摩展	36 人
2020/5/13	下午 2:00	下午 4:00	三樓大閱讀區	輔導處	林妤芳	學生桌研社群7	20 人
2020/5/14	下午 3:00	下午 4:00	二樓書庫	會三甲	林威華	畢業影片拍攝	5人
2020/5/15	上午 9:00	下午 4:00	三樓大閱讀區	實習組	張芳慈	均質化研習	90 人
2020/5/18	上午 10:10	上午 12:00	一樓共讀站	應二乙	陳奕良	優良書審觀摩展	38 人
2020/5/18	上午 10:10	上午 12:00	三樓大閱讀區	輔導處	楊家祺	高雄科大校系宣導(商智院應英管理)	99 人
2020/5/18	下午 1:10	下午 2:55	三樓大閱讀區	輔導處	楊家祺	南臺科大校系宣導(跨院系)	99 人
2020/5/18	下午 1:10	下午 2:10	一樓共讀站	廣一乙	陳奕良	優良書審觀摩展	38 人
2020/5/18	下午 2:00	下午 3:00	一樓共讀站	商一乙	陳奕良	優良書審觀摩展	36 人
2020/5/19	下午 1:10	下午 2:55	三樓大閱讀區	輔導處	楊家祺	屏東科大校系宣導(管院及餐旅)	99 人
2020/5/19	下午 2:00	下午 3:00	一樓共讀站	資三乙	陳雅婷	優良書審觀摩展	37 人
2020/5/19	上午 11:00	下午 12:00	一樓共讀站	貿三丙	陳雅婷	經濟進階	師生 38 人
2020/5/20	下午 2:00	下午 3:00	一樓共讀站	商二甲	吳光正	課程討論	學生2人
2020/5/20	下午 2:00	下午 4:00	三樓大閱讀區	輔導處	楊家祺	520 說晴話情感教育表達	師生 24 人
2020/5/21	下午 1:10	下午 2:55	三樓大閱讀區	輔導處	楊家祺	雲林科大校系宣導(管院餐旅)	99 人
2020/5/22	下午 1:10	下午 2:00	一樓共讀站	資二乙	孫溥泓	優良書審觀摩展	36 人
2020/5/22	下午 2:00	下午 4:00	三樓大閱讀區	圖書館	張家榮	優質化肖像漫畫講座	200 人
2020/5/22	下午 3:00	下午 4:00	一樓共讀站	資二甲	孫溥泓	優良書審觀摩展	36 人
2020/5/22	下午 1:05	下午 2:00	一樓共讀站	廣二乙	楊淑雯	英語故事繪本閱讀	師生 37 人
2020/5/22	下午 2:00	下午 4:00	一樓共讀站	資二乙	楊淑雯	英語故事繪本閱讀	師生37人
2020/5/22	下午 2:00	下午 4:00	一樓共讀站	資二乙	楊淑雯	閱讀書籍	師生 37 人
2020/5/26	上午 9:00	上午 10:00	一樓共讀站	應二甲	林妤芳	優良書審觀摩展	36 人
2020/5/26	下午 1:10	下午 2:00	一樓共讀站	廣一甲	林妤芳	優良書審觀摩展	36 人
2020/5/27	下午 2:00	下午 4:00	三樓大閱讀區	圖書館	黄素芳	閱讀心得寫作輔導課程	40 人
2020/5/27	中午 12:30	下午 13:10	三樓專討室(三)	貿一乙	陳家紋	微電影拍攝專討	學生6人
2020/5/28	上午 10:00	上午 12:00	三樓大閱讀區	輔導處	楊家祺	雲林科大備審資料指導(管院)	99 人

2020/5/28	下午 1:10	下午 2:00	一樓共讀站	商一甲	陳奕良	優良書審觀摩展	36 人
2020/5/28	下午 2:00	下午 3:00	一樓共讀站	貿一丙	林妤芳	優良書審觀摩展	36 人
2020/5/29	上午 10:00	上午 12:00	三樓大閱讀區	輔導處	楊家祺	台中科大校際宣導	99 人
2020/5/29	下午 14:00	下午 15:00	一樓共讀站	選修班	施昀辰	優良備審資料觀摩展	40 人

(六)輔導處報告:

- 1. 5/27(三)教師性教育融入教學與輔導研習順利辦理完畢,講師邱似齡院長帶 領方式生動活潑,引導教師體驗與學生討論性議題時之氣氛營造與活動設 計,與會教師在研習中相當投入,互動熱烈。
- 2. 5/28(四)加碼辦理書審製作、指定項目甄試準備秘笈講座,由雲科大企管系 蔡佳靜教授、財金系系主任林信宏教授蒞校講解,亦有高三導師及校內教師 出席聆聽,對高三學生助益許多,約有80多名學生參加。
- 3. 5/30(六)、6/6(六)上午辦理台南市家教中心青少年情感教育成長團體,由孫 溥泓組長設計帶領,引導參加學生探索與學習愛情價值觀與經營。
- 4. 6/2(二)六七節,台南市家庭教育中心年輕世代情感教育推廣入班宣導,宣導 班級:貿一丙班。
- 5. 轉角展示櫃新展廣科專題作品_兩過,主題內容為同志婚紗照,將於本周熱騰 騰布展上櫃,感謝教學組贊助作品展海報經費,共同點綴樓梯角落,歡迎前 往欣賞。
- 6. 6/3 高三模擬面試報名開始,6/5 繳交面試個人書審截止, 6/10(三)8:30-12:10 辦理模擬面試,本學年規劃安排7場次,每場次兩位評審,週三上午請各處室轉達避免有聲廣播,以免影響面試進行。
- 7. 另今年因面試場地含簽到共7間需冷氣卡 ,是否循往例請總務處支援備用卡使用?
- 8. 輔導處近三周處遇介入學生

序號	班級	座號	問題類型
1	貿一丙	34	情感議題
2	貿一丁	18	人際
3	會一甲	12	人際
4	資一甲	23	人際
5	商二甲	20	學習低動機
6	商二甲	8	學習低成就
7	商二甲	10	情緒
8	商二丙	9	性別人際
9	廣二甲	14	情緒憂鬱
10	廣二乙	23	親子
11	貿二乙	34	情緒與缺曠
12	貿二丁	38	生涯選擇
13	應二甲	21	憂鬱情緒
14	觀二甲	21	人際
15	綜二甲	3	情緒控制
16	應三乙	9	升學適應
17	應三乙	22	生涯
18	貿三乙	9	統測情緒失落
19	商三丙	28	師生關係
20	資三乙	7	焦慮
21	資三乙	36	情緒
22	會三甲	21	人際

(七) 進修部報告:

1. 五月份完成工作事項:

- (1)第1週5/4(一)高三餐飲料 pm8:10 中餐創意成果展,感謝校長、政嘉主任 等蒞臨指導;5/6(三)班會/生命教育/教室。
- (2)第2週5/13(三)班會/菸害防治/教室;5/11~15 教科書驗書;5/13 升學 入學報名說明會;5/16~17國中會考(5/15下午考場布置,進修部課程已 調開)。
- (3)第3週5/20~22 高一、高二第2次段考、高三期末考。
- (4)第4週5/27(三)pm4:30進修部期中導師會議/簡報室;班會/環境教育/教室; 5/29公布高三補考名單。

2. 六月份預定工作事項:

- (1)第1週6/3(三)高三第1次補考、高三心橋檢查、高三畢業祝福預演。
- (2)第2週6/10(三)班會/畢業祝福/廣播視訊直播、各班教室;5/11高三第2次補考。
- (3)第3週6/15(-)高三畢業祝福;6/20(六)補課(6/26 彈性放假)。
- (4) 第 4 週 6/25 端午節放假、6/26 彈性放假,課程於 6/20(六)補課。
- 3. 五、六月至鄰近國中入班宣導:有崇明、永康、安平(含補校)、新興、復興、 中山、金城、成功、延平等國中入班宣導。
- 4.109 學年進修部學生參加大學各種管道招生截至目前錄取名單:
 - (1)院校繁星計畫

資三甲 周君儀 台科大工業管理系 觀三甲 李囿臻 嘉藥社工系 資三甲 程薇瑄 中華醫大護理系 觀三甲 張愷庭 中華醫大語言治療系。

(2)大學申請入學

觀三甲 黃鑲允 長榮大學文創系

(3)運動績優獨招

資三甲 林信宇 長榮大學運技系 觀三甲 吳伊雯 長榮大學運技系

(八)人事室報告:

- 教育部受託辦理109學年度公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甄選已於5/11公告簡章,5/12~5/18報名,6/6初(筆)試,7/4複試,7/13公開分發,7/14公開分發結果,7/16錄取人員至各校報到截止日。
- 2. 考量防疫期間,兼行政教師承擔校園防疫任務與推動校務運作,顧及渠 等國民旅遊卡休假補助權益,參考公務人員休假改進措施第3點規定就 108學年度尚未完成刷卡休假補助申請者,兼任行政職務教師放寬其下 列措施,並自即日起生效:
- (1)刷卡消費日不限於休假日:放寬刷卡與休假日配合規範。惟仍須於特 約商店使用國旅卡刷卡消費及休完應休畢日數(14日),並應遵守辦公 紀律,不得於執行職務時間刷卡消費。
- (2)放寬刷卡類別:比照現行公務人員增列「珠寶銀樓業及儲值性商品」納入補助範圍,其儲值性商品無論是觀光旅遊額度及自行運用額度均可

購買,包括在特約商店購買各觀光旅遊業別特約商店所販售之旅遊券、 住宿券、泡湯券、餐券、車票、交通套票、優惠券等商品,均屬觀光旅 遊額度之核銷範圍。

(3)國旅卡檢核系統核銷:因檢核系統尚未完成修正,需以人工補登審核。 就前述提前放寬部分,於兼任行政教師刷卡消費後,將刷卡日期及特約 商店通知學校人事單位以人工方式登錄檢核系統,列印後經其確認後申 請核銷。

(教育部109.5.26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053207號函)

- 每學期期初辦理之全校教職員工法定研習,是否仍集中2天辦理5場研習?
- (九) 主計室報告:略
- (十)內部控制小組報告:略

九、主席結論:

- 1.6/10 撕榜當天, 南門路停車場開放, 請教官室協助派員分兩區量體溫; 下午畢業典禮場地佈置。
- 2. 畢業典禮按往年模式進行;因疫情關係,一名學生限 2 位家長採實名制登 記參加。
- 3. 班級冷氣遙控器若因年久而自然損壞者,則由學校負責更換;若為人為因 素損壞者,則由班級自行負責。
- 請總務處規劃詢問構置冷氣儲值機費用、置放地點及後續流程等等問題, 再召集相關人員協調討論。
- 5. 小論文宜與各科之專題製作結合,請各專題製作教師協助。
- 6. 晚自習空間是否開放?請圖書館製作問卷調查,並於期末考前一個月開放 為宜。
- 7. 輔導處 6/10 模擬面試,請總務處憙志先生協助冷氣開關事宜。
- 8. 請進修部教師幫錄取台科大工業管理系周君儀同學做適當心理建設。
- 9. 法定研習除環境教育可以自行上網研習外,其餘繼續辦理。
- 10. 目前疫情趨緩,請人事室適時辦理員工自強活動。

十、提案討論:

【教務處】

案由一:訂定「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要點」 (草案),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依據 109 年 5 月 26 日教育部臺教授國部字第 1090056105A 號函 及隨函所附「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校外人士協助高級中等以 下學校教學或活動注意事項」(附件一)辦理。
- 二、○○高中/國中/國小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要點範本(附件二)。
- 三、本校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要點(草案)(附件三)。

決議:修改後如附件三,依規定提校務會議討論。

附件一

校外人士協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學或活動注意事項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為規範校外人士協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以下簡稱學校)教學或活動,俾維護學生權益,特訂定本注意事項。
- 二、本注意事項所稱校外人士,指學校聘任、任用、僱用或以其他專案聘任之 教 職員工以外,進用或運用之其他人員。
- 三、學校進用或運用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前,應訂定相關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 四、 校外人士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學校不得進用或運用:
 - (一)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
 - (二)受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規定處罰,或受性騷擾防治法第二十條或第二十五條規定處罰。
 - (三)經各級社政主管機關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九十七條規 定處罰。
 - (四)體罰或霸凌學生,造成其身心嚴重侵害。
 - (五)有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七之一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及第三項 之情形。

校外人士協助學校教學或活動前,學校應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七 條之一第五款規定查詢。

- 五、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之課程,分為部定、校訂課程及非部定、校訂課程,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時,原授課教師或導師均應在場;其課程及教材,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部定、校訂課程:校外人士協助教學之課程及教材,原授課教師應事先與校外人士討論,並納入學校課程計畫,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於開學前報各該主管機關備查,並以書面、網站或其他多元管道,向學生及家長說明。
 - (二)非部定、校訂課程:學校應訂定校外人士課程教學計畫審核機制, 並以書面、網站或其他多元管道,向學生及家長說明。

校外人士進入學校協助前項第一款部定、校訂課程教學有臨時性需求者,學校應於課程開始一週前,準用前項第二款審核機制辦理。學生

或家長申請閱覽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教材者,學校應予提供。 六、 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應遵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相關法

六、 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應遵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相關法規(如教育基本法、性別平等教育法)及國際人權公約(如消除對婦女一切形 式歧視公約、兒童權利公約、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之規定。

- 七、 學校進用或運用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者,應遵行下列規定:
 - (一)事先瞭解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之目的、宗旨及實施方式。
 - (二)明確告知校外人士本注意事項之規定。
 - (三)符合各該教育階段學生成長及學習需求。
 - (四)不得為特定政治團體或宗教信仰從事宣傳或活動。
 - (五) 不得有商業或為其他利益衝突之行為。
 - (六)私立學校應符合教育基本法第六條第四項規定。
- 八、校外人士如為志願服務者(以下簡稱志工),學校應依志願服務法規定,進行召募、訓練、管理、運用、輔導、考核、保險及其他相關事項;志工並應遵守志願服務法之規定、志工倫理守則及學校訂定之規章。
- 九、 長期協助教學或活動之校外人士,由地方主管機關或學校提供必要之職能訓練。
- 十、 學校應就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瞭解其實施成效,作為學校課程及教 材規劃之參考。
- 十一、教育主管機關及學校應指定專責單位,負責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及家長諮詢、申訴之相關事項。 前項申訴案件之處理期限不得超過三十日;其未能在規定期限內辦結者, 應依分層負責簽請核准延長,並將延長理由以書面告知陳情人。申訴案件經學校或地方主管機關處理後,申訴人如有不同意見再向其上級機關申訴時,該上級機關應視案情內容,依權責逕予處理,或指示處理原則後函轉原學校或機關處理,並由原學校或機關將處理情形以書面陳報該上級機關。
- 十二、教育主管機關對學校辦理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事宜應盡督導之責, 違反者列入中央補助地方教育經費參考。學校或教師辦理校外人士協助教 學或活動,違反本注意事項規定者,依相關法令處理。校外人士協助教學 或活動違反相關法規或本注意事項規定者,學校應終止契約關係或運用關 係,並依相關法令進行處置。

附件二

○○高中/國中/國小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要點範本

- 一、○○高中/國中/國小為規範校外人士協助學校教學或活動,俾維護學生權益,依照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校外人士協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學或活動注意事項規定訂定本要點。
- 二、本要點所稱校外人士,指本校聘任、任用、僱用或以其他專案聘任之教職 員工以外,進用或運用之其他人員。
- 三、校外人士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本校不予進用或運用:
 - (一)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
 - (二)受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規定處罰,或受性騷擾防治法第二十條或第二十五條規定處罰。
 - (三)經各級社政主管機關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九十七條規 定處罰。
 - (四)曾體罰或霸凌學生,造成其身心嚴重侵害。
 - (五)有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七之一條第一項第一、二款及同條第三項 之情形者。

校外人士協助學校教學或活動前,學校應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七 條之一規定查詢。

- 四、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之課程,分為部定、校訂課程及非部定、校訂課程,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時,原授課教師或導師均應在場;其課程及教材,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部定、校訂課程:校外人士協助教學之課程及教材,原授課教師應事先與校外人士討論,並納入本校課程計畫,經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於開學前報主管機關備查,並以書面、網站或其他多元管道,向學生及家長說明。
 - (二)非部定、校訂課程:校外人士協助教學之課程及教材,原授課教師應事先與校外人士討論,並於○○週/日前提出申請表,由本校組成審查小組(審查小組成員包含行政人員、教師代表、家長代表)進行審查,並以書面、網站或其他多元管道,向學生及家長說明。

校外人士進入本校協助前項第一款部定、校訂課程教學有臨時性需求者,學校應於課程開始一週前,準用前項第二款審核機制辦理。

學生或家長申請閱覽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教材者,本校應予提供。

- 五、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應遵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相關法規(如教育基本法、性別平等教育法)及國際人權公約(如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兒童權利公約、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之規定。
- 六、本校進用或運用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應遵行下列規定:
 - (一)事先瞭解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之目的、宗旨及實施方式。
 - (二)明確告知校外人士本要點之規定。
 - (三)符合各該教育階段學生成長及學習需求。
 - (四)不得為特定政治團體或宗教信仰從事宣傳或活動。
 - (五) 不得有商業或為其他利益衝突之行為。
 - (六)私立學校應符合教育基本法第六條第四項規定。
- 七、校外人士如為志願服務者(以下簡稱志工),本校應依志願服務法之規定, 進行召募、訓練、管理、運用、輔導、考核、保險及其他相關事項;志工 並應遵守志願服務法之規定、志工倫理守則及本校訂定之規章。
- 八、長期協助教學或活動之校外人士,由本校提供必要之職能訓練。
- 九、本校應就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瞭解其實施成效,作為學校課程及教 材規劃之參考。
- 十、本校由○○處/室負責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及家長諮詢、申訴之相關事項。

前項申訴案件之處理期限不得超過三十日;其未能在規定期限內辦結者, 應依分層負責簽請核准延長,並將延長理由以書面告知申訴人。

- 十一、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違反相關法規或本要點規定者,本校應終止契 約關係或運用關係,並依相關法令處理。
- 十二、 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修改後附件三

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要點

109.6.3行政會議訂定

- 一、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以下簡稱本校)為規範校外人士協助學校教學或活動,俾維護學生權益,依照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校外人士協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學或活動注意事項規定訂定本要點。
- 二、本要點所稱校外人士,指本校聘任、任用、僱用或以其他專案聘任之教職 員工以外,進用或運用之其他人員。
- 三、校外人士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本校不予進用或運用:
 - (一)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
 - (二)受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規定處罰,或受性騷擾防治法第二十條或第二十五條規定處罰。
 - (三)經各級社政主管機關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九十七條規 定處罰。
 - (四)曾體罰或霸凌學生,造成其身心嚴重侵害。
 - (五)有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七之一條第一項第一、二款及同條第三項 之情形者。

校外人士協助學校教學或活動前,學校應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七 條之一規定查詢。

- 四、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之課程,分為部定、校訂課程及非部定、校訂課程,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時,原授課教師或導師均應在場;其課程及教材,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部定、校訂課程:校外人士協助教學之課程及教材,原授課教師應事先與校外人士討論,並納入本校課程計畫,經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於開學前報主管機關備查,並以書面、網站或其他多元管道,向學生及家長說明。
 - (二)非部定、校訂課程:校外人士協助教學之課程及教材,原授課教師 應事先與校外人士討論,並於課程開始二週前提出申請表,由本校

組成審查小組(審查小組成員包含行政人員、教師代表、家長代表) 進行審查,並以書面、網站或其他多元管道,向學生及家長說明。 校外人士進入本校協助前項第一款部定、校訂課程教學有臨時性需求 者,學校應於課程開始一週前,準用前項第二款審核機制辦理。

學生或家長申請閱覽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教材者,本校應予提供。

- 五、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應遵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相關法規(如教育基本法、性別平等教育法)及國際人權公約(如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兒童權利公約、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之規定。
- 六、本校進用或運用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應遵行下列規定:
 - (一)事先瞭解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之目的、宗旨及實施方式。
 - (二)明確告知校外人士本要點之規定。
 - (三)符合各該教育階段學生成長及學習需求。
 - (四)不得為特定政治團體或宗教信仰從事宣傳或活動。
 - (五) 不得有商業或為其他利益衝突之行為。
 - (六)私立學校應符合教育基本法第六條第四項規定。
- 七、校外人士如為志願服務者(以下簡稱志工),本校應依志願服務法之規定, 進行召募、訓練、管理、運用、輔導、考核、保險及其他相關事項;志工 並應遵守志願服務法之規定、志工倫理守則及本校訂定之規章。
- 八、長期協助教學或活動之校外人士,由本校提供必要之職能訓練。
- 九、本校應就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瞭解其實施成效,作為學校課程及教材規劃之參考。
- 十、本校由<u>教務處/進修部</u>負責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及家長諮詢、申訴之相關事項。

前項申訴案件之處理期限不得超過三十日;其未能在規定期限內辦結者,應依分層負責簽請核准延長,並將延長理由以書面告知申訴人。

- 十一、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違反相關法規或本要點規定者,本校應終止契 約關係或運用關係,並依相關法令處理。
- 十二、 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南高商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入校須知

歡迎您至本校協助教學或活動,基於維護學生權益,請您詳閱本須知內容, 並於下方簽名確認,感謝您的配合!

一、資格	自我	檢核	備註
曾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	□是	□否	
曾受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規定處罰,或受性騷擾防治 法第二十條或第二十五條規定處罰	□是	□否	任何1項勾
曾經各級社政主管機關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九十七條規定處罰	□是	□否	選「是」,學 校不得進用
曾體罰或霸凌學生,造成其身心嚴重侵害	□是	□否	或運用
有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七之一條第一項第一、二款及同條 第三項之情形者	□是	□否	
二、義務及重要事項	檢視	確認	
需遵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與各領綱規定		「以	
需遵守相關法規(如教育基本法、性別平等教育法)及國際人			
權公約(如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兒童權利公約、身		「以	
心障礙者權利公約)之規定			
不得為特定政治團體或宗教信仰從事宣傳或活動		「以	
不得有商業或為其他利益衝突之行為		「以	任何1項未
需遵守學校訂定之規章,並尊重學生之權利		「以	勾選,學校
需參與地方教育主管機關或學校所提供之教育訓練		「以	不予進用或
原授課教師為學校課程之主要授課者,校外人士係為協助教學之角色	□段	幹解	運用
 			
海或申訴之相關事項 一		解	
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違反相關法規或本要點規定者,本	□段	斧解	
校應終止契約關係或運用關係,並依相關法令處理			

祭 名	•
面石	•
双 /ロ	

國立臺南高商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申請表

申請處室/班 級		申請人			
申請日期	中華民國年	三月	且日		
協助教學或活 動人士	姓名: 連絡電話: 個人學經歷:	服務單位:			
協助教學或活動人士資格	□無「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 □無「受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規定處罰,或受性騷擾防治法第二十條或第二十五條規定處罰」 □無「經各級社政主管機關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九十七條規定處罰」 □無「曾體罰或霸凌學生,造成其身心嚴重侵害」 □無「有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七之一條第一項第一、二款及同條第三項之情形者」 (曾犯任何1項,學校不得進用或運用)				
協助教學或活 動時間					
課程大綱					
教材形式	□教學計畫書、□教學 他於課程或活動中使用		刷品、□影音光碟、□其,請說明:		
教材內容簡介					
申請結果 (由學校填寫) 備註:校外人士	□修正後通過。□不通過。		日前提出修正資料)。 日前提出修正資料)。 要點規定者,本校應終止契		
約關係或運用關係,並依相關法令處理。					
申請人:	(簽:	早)			

國立臺南高商校外人士協助教學 非部定、校訂課程時段教學計畫審查表

參照標準	申請處室/班級自評	審查小組審查意見	填表說明
符合要點第5 點各項規範	□ 是□ 否其他:	□ 符合□ 不符合其他:	請勾選或具體說明 符合各項規範之相 關內容。
符合學習階段	□第一學習階段□第二學習階段□第三學習階段□第四學習階段□第五學習階段	□ 符合□ 不符合其他:	請勾選或具體說明適合之學習階段
符合課程綱要 及指標/素養		□ 符合□ 不符合其他:	請具體說明對應之 主題軸、主要概念、 指標/素養
符合課程領域	學習領域 □國語文 □英語文 □本土語文 □新住民語 文 對學 □社會 □自然與生活科技/自 然科學 □無濟質 □無濟質 □無濟質 □無濟質 □無濟質 □無濟質 □ 世界與體	□ 符合□ 不符合其他:	請勾選或具體說明符合之課程領域
符合議題	 □性別平等 □人權 □環境 □海洋 □品德 □生命 □首訊 □家庭 教育 □生涯規劃 □多元文教育 □生涯規劃 □月外教育 □國際教育 □原住民族教育 教育 	○ 符合○ 不符合其他:	請勾選或具體說明符合之議題
	符合專項規範 符合學習 階段 程標/ 符合課程領域	 符合專習階段 一二三四五 一二三四五 學學學習習階階階段段段段段段段段段段段段段段段段段段段段段段段段段段段段段段段	符合 書

國立臺南高商校外人士協助教學 非部定、校訂課程時段教學計畫審查表 參照標準 審查小組審查意見 審查項目 申請處室/班級自評 填表說明 □ 符合 可習得學習目 請具體說明符合之 預期成效 □ 不符合 標 學習目標 其他:___ 通過。 □修正後再審(請於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將修正資料再次函 審查結果 (審查小組送)。 填寫) □修正後通過。 一不通過。 申請人姓名: 聯絡電話: 審查小組簽章:

十一、臨時動議:

十二、散會:上午 10 時 47 分

紀錄: 總務主任:

敬會:

教務主任: 學務主任:

實習主任: 主任教官:

圖書館主任: 輔導主任:

進修部主任: 人事主任:

主計主任: 秘書:

校 長: